徐州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文件

外院行发〔2023〕10号

外国语学院教学检查制度

各教研室、各科室：

为了全面了解教师教学情况，保证教学质量，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使教学检查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教学检查的目的

开展教学检查是依据学校和我院的教学管理制度、教学管理目标和教学情况进行相应的检查，以促进教学效果及教学目标的实现情况，及时发现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切实保证和有效监控教学各环节的质量，不断改进教学。

二、教学检查的组织和实施

学院成立教学检查组，院长任组长、副院长为副组长，各教研室

主任、教学科研科科长和学院督导组成员为组员。学院检查小组根据教学工作情况，开展随机教学抽查或检查，发挥监控作用，各教研室应服从学院的监督，予以充分的配合。

三、教学检查的形式和内容

教学检查分为随机抽查和定期抽查，两种方式相辅相成。

（一）随机抽查

1.学院教学检查组听课；

2.同行教师听课；

3.导师对新进教师听课。

（二）定期检查

各教研室检查本教研室的教学情况，教学科研管理科负责抽查。

1.学期初教学检查

（1）本教研室所开课程的教材、教参、教学大纲，各任课教师的授课计划、教案等落实情况，任课教师的三周备课量；

（2）学期工作计划；

（3）教学准备工作的落实情况。

2.期中教学检查

（1）采取抽查的方式检查各专业和课程的教学计划、授课计划执行情况；

（2）各教研室活动开展情况；

（3）召开教师及学生座谈会，检查和了解教与学的情况，听取师生的意见和建议；

（4）汇总期中检查综合情况，提出分析意见。

3.期末教学检查

（1）各项专业教学计划、教学大纲、教改计划完成情况；

（2）各教研室工作例会、教研活动记录；

（3）各教研室检查教师一学期教案、课外辅导、作业批改情况；

（4）新学期准备工作，包括制定、修改实施性教学计划和实施性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、落实教材、实验实习器材申报等；

（5）本教研室教师论文撰写情况、听课、参加教研活动、开设公开课等各项教学任务的完成情况，着重做好期末考试组织工作落实情况的检查；

(6）复习迎考工作；

（7）各学科的试卷命题工作，命题由各教研室负责，教学院长审核；

（8）阅卷、任课教师填写教学质量分析表等情况。

四、教学检查情况的使用

教学检查结束应及时总结，撰写检查报告，并向主管院领导汇报。对于发现问题要及时通知有关教研室，并报请院领导予以解决。检查结果与教师和相关教研室年度考核挂钩，以便工作顺利运行。

五、教学检查资料的管理

1.教学检查的各种资料是学院教学工作开展情况、教学质量优劣的具体反映，各教研室重视利用教学检查结果，认真做好分析工作，提高教学管理水平，提高教学质量；

2.教学检查的有关资料，按教学档案管理细则规定，纳入教学档案管理范围，为考核各教研室和教师工作提供重要依据。为加快我院基层科研单位建设，完善科研运行体系与机制，凝聚并形成稳定优秀的创新群体，有效开展有组织、高质量的科研工作，提升学院核心竞争力，全面推动学院科研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朝鲜半岛语言文化研究所。

徐州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

2023年12月21日

主题词：教学检查　制度

发：办公室　教务科　学生科　各教研室

徐州工程学院外国语学院　　2023年12月21日印发

共印9份